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25-020
公司债简称:25楚天K1　公司债代码:242698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10:30-11:3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网址: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录播和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19日(星期一)17:00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o4SjKU26yY或通过公司邮箱600035@hbctgs.com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分别于2025年4月25日、4月30日发布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视频录播结合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指标等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10:30-11: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网址:www.ir-online.cn)

(三)会议召开方式:视频录播和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王南军先生、独立董事郭月梅女士、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乔晶女士、董事会秘书罗琳先生及相关人员。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10:30-11:3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o4SjKU26yY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19日(星期一)17:00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o4SjKU26yY或通过公司邮箱600035@hbctgs.com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7-87576667

邮箱:600035@hbctg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网址: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5188　证券简称:国光连锁　公告编号:2025-021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光连锁")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由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138人激励对象中:(1)5人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49万份股票期权;(2)2024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A"的100人,个人层面行权比例为100%;考核结果为"B"的26人;个人层面行权比例为70%。考核结果为"C"的7人,个人层面行权比例为40%。前述激励对象因考核结果未达到A当期不能行权的49.35万份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公司将合计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共98.35万份。注销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138人调整为133人。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共98.35万份。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近日,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提交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经中登公司审核确认,上述98.35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5年5月8日办理完毕。本次注销的股票期权尚未行权,注销后不会对公司股本造成影响。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符合《管理办法》及《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0232　证券简称:金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5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5月16日(星期五)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06月09日(星期五)至05月15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jinyinggufen@126.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2日、2025年4月29日发布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5月16日(星期五)15:00-16:00举行2024年度暨2025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5月16日(星期五)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傅国定、总经理密和康、独立董事杨利成、财务负责人刘洪彬、董事会秘书吴延坤(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会有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05月16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09日(星期五)至05月15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jinyinggufen@126.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80-8021228

传真:0580-8020228

E-mail:jinyinggufen@126.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3323　证券简称:苏农银行　公告编号:2025-013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下午15:3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网址: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16:00前通过本行邮箱office@szrcb.com进行提问。本行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本行已于2025年4月30日发布《2024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本行2024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本行计划于2025年5月16日下午15:30-16:30举行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本行将针对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6日下午15:3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网址: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互动

三、参加人员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包括:董事长徐晓军先生,独立董事朱建华先生,行长庄颖杰先生,董事会秘书陆颖栋女士,计划财务部总经理顾建忠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5月16日下午15:30-16:30,通过网络平台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网址:https://roadshow.cnstock.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本行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16:00前通过本行邮箱office@szrcb.com进行提问。本行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苏农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2-63969870

联系传真:0512-63968772

联系邮箱:office@szrcb.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网址:https://roadshow.cnstock.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0061　证券简称:国投资本　公告编号:2025-023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2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5月29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2号国投金融大厦5层507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29日

至2025年5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5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的议案	√
6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
8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九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九届九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见2025年3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议案将于2024年年度股东会召开前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6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6、7、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他关联人。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五)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61	国投资本	2025/5/2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须在2025年5月28日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传真:010-83325148),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5年5月2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4:00。

5.登记地点: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2号国投金融大厦1009室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电话:010-83325163;传真:010-83325148;邮编:100034)。 提请各位参会股东,在股东登记材料上注明联系电话,方便会务人员及时与股东取得联系。发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股东登记材料原件,转交会务人员。

六、其他事项

1.股东出席现场会议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影响,则本次股东会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5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的议案			
6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8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061　证券简称:国投资本　公告编号:2025-024
转债代码:110073　转债简称:国投转债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投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代码:600061,股票简称:国投资本
- 转债代码:110073,转债简称:国投转债
- 转股价格:9.55元/股
- 转股时间:2021年2月1日至2026年7月23日
- 2025年4月22日至2025年5月8日,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7.64元/股),预计将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若触发条件,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70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24日公开发行了8,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0亿元,期限为发行之日起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265号文同意,公司8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8月2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国投转债",债券代码"11007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国投转债"自2021年2月1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5.25元/股,当前转股价格为人民币9.55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因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自2021年6月18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9.9元/股,详见《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2. 因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自2022年6月23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9.75元/股,详见《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3.因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自2023年6月15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9.66元/股,详见《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4. 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自2024年7月3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9.55元/股,详见《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及修正程序具体如下:

(1)修正条件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审议上述方案的股东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的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2025年4月22日至2025年5月8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7.64元/股),若未来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内有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7.64元/股,将触发"国投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件。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若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在次一交易日开始前披露修正或者不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国投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后确定本次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国投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7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特此公告。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0193　证券简称:*ST创兴　公告编号:2025-024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兴资源"、"本公司"、"公司")股票于2025年5月6日、2025年5月7日、2025年5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规定,公司股票在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后,于2025年5月6日被实施了退市风险警示(*ST)。
- 公司2024年11月8日从控股股东浙江华侨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侨实业")获悉并向公安机关核实,公司实际控制人余增云因涉嫌集资诈骗,被杭州市公安局上城区分局认为符合刑事立案标准,已被立案调查。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华侨实业持有本公司股份101,664,14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3.90%,上述股份已全部被司法冻结。根据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的通知书,华侨实业所持公司股份67,0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65.90%,占公司总股本的15.75%)将于2025年5月27日10时至2025年5月28日 10时止(延时除外)在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目前上述司法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华侨实业与辽宁璟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华侨实业拟将其持有的占公司总股本8.15%的34,664,147股进行协议转让。若上述司法拍卖和协议转让事项均完成股份变更过户手续,华侨实业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交替(杭州)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替科技")因资金压力未能按期偿还的借款本金约为379.11万元。根据相关合同约定,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相应的连带保证责任。公司存在需要履行保证责任的风险。
- 除因无法与实际控制人取得联系,未知其是否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之外,经公司自查及控股股东书面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股票代码:600193)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5年5月6日、2025年5月7日、2025年5月8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向控股股东书面征询核实,具体情况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但受到不利因素影响,存在业务开展不及预期的可能。公司所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公司近期没有签署重大合同。

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29.0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533.03万元。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24.77万元。2025年第一季度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华侨实业有限公司无法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余增云取得联系。具体事项详见公司2024-044号公告。

公司收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华侨实业所持有公司的101,664,147股公司股份被杭州市公安局上城区分局冻结。具体事项详见公司2024-047号公告。

公司从控股股东华侨实业处获悉并向公安机关核实,公司实际控制人余增云因涉嫌集资诈骗,被杭州市公安局上城区分局认为符合刑事立案标准,已被立案调查。具体事项详见公司2024-054号公告。

华侨实业与辽宁璟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华侨实业拟将其持有的占公司总股本8.15%的34,664,147股进行协议转让。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份转让事项暂未完成股权过户相关手续。具体事项详见公司2025-011号公告。

根据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的通知书,华侨实业所持公司股份67,0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65.90%,占公司总股本的15.75%)将于2025年5月27日10时至2025年5月28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目前上述司法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具体事项详见公司2025-013号公告。

因无法与实际控制人取得联系,未知其是否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核实,除公司已披露的上述事项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自查并问询相关方,本次股票交易价格波动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此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A股股票(股票代码:600193)于2025年5月6日、2025年5月7日、2025年5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公司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规定,公司股票在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具体详见公司2025-021号公告。

(三)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的风险

根据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的通知书,华侨实业所持公司股份 67,000,000 股将于2025年5月27日10时至2025年5月28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华侨实业与辽宁璟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控股股东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 34,664,147 股股份转让给对方。若上述司法拍卖和协议转让事项均完成股份变更过户手续,华侨实业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具体详见公司2025-011号、2025-013号公告。

(四)履行保证责任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交替科技因资金压力未能按期偿还的借款本金约为379.11万元。根据相关合同约定,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相应的连带保证责任,公司存在需要履行保证责任的风险。具体详见公司2025-006号、2025-015号公告。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事项以及公司已披露的其他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0193　证券简称:*ST创兴　编号:2025-023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诉讼的涉案金额: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12个月内,公司(含子公司,下同)累计未披露的诉讼金额(未全部考虑延迟支付的利息及违约金、诉讼费等)合计约为人民币1492.34万元,占公司2024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4.41%。现集中披露相关事项的基本情况。
- 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上述诉讼中存在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结案的事项,具体影响金额将根据法院最终判决和执行金额确定,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根据上述诉讼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诉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12个月内,公司累计未披露涉及诉讼事项合计金额约为1492.34万元,占公司2024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4.41%,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二、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目前,公司正积极与相关方沟通协商处理方案,保障公司的持续经营,具体影响金额将根据法院最终判决和执行金额确定,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根据上述诉讼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公告中所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外,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9日

附表

公司诉讼基本情况

序号	原告	被告	事由	案号	受理法院	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1	重庆兴越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筑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云南龙杰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25)云0481民初545号	云南省澄江市人民法院	因建筑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被诉	1,145,442.52	诉讼中
2	重庆兴越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筑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云南龙杰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25)云0481民初546号	云南省澄江市人民法院	因建筑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被诉	1,659,400.93	诉讼中
3	上海苏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喜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合同纠纷	(2025)沪0115民初13147号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因装饰装修合同纠纷被诉	6,703,103.72	诉讼中
4	江苏霖泰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筑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24)沪0115民初68133号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被诉	700,000.00	已调解结案
5	阮恩灿、郭小康、钱建华、王思伟、张梅华、邓关清、郭丽梅、代永刚、张志贵、母七生、沈丽波、刘焕英、石冬梅	张胜、陈伟、云南晟晟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上海筑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合同纠纷	(2024)云0481民初1886-1893、1897-1901、1905号	云南省澄江市人民法院	因劳务合同纠纷被诉	127,720.00	已调解结案,原告均自愿放弃对被告上海筑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6	马利葵、马记兰、马晚坤、马国林、马利坤、李国英、马桂华、李云辉、李绍春、李正平、杨德发、陈平、赵清、施学全、施马平	焦小洪、云南晟晟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上海筑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合同纠纷	(2024)云0481民初907-914、924-930号	云南省澄江市人民法院	因劳务合同纠纷被诉	124,258.00	已调解结案,原告均自愿放弃对被告上海筑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7	澄江县金威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筑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	(2024)云0481民初749号	云南省澄江市人民法院	因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被诉	216,330.00	已判决
8	澄江县金威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筑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	(2024)云0481民初750号	云南省澄江市人民法院	因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被诉	294,900.00	已判决
9	杨文昌	刘徐波、广东景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喜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合同纠纷	(2024)云0481民初654号	云南省澄江市人民法院	因劳务合同纠纷被诉	3,000.00	已判决,上海喜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10	李成	沈辉、上海喜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24)云0481民初1230号	云南省澄江市人民法院	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被诉	622,184	已调解结案,原告放弃对被告上海喜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11	云南同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